

高雄市茄萣區公所

111 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 111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所 3 樓會議室

主席：邱區長金寶

紀錄：羅集雲

出席人員：陳明邦、鄭天明、歐勝昌、陳美娟、陳清俊、曾志明、
陳俊豪、林瑀甄、羅集雲

壹、上次廉政會報主席指（裁）示暨決議重要事項辦理情形：

高雄市茄萣區公所 110 年廉政會報 主席指（裁）示暨決議重要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				
案號	指(裁)示暨決議事項	承辦單位	辦理情形	管考建議
1	為提醒補助案申請人落實利益衝突迴避身分揭露，建請各課室於本所補助申請文件加註提示文字案，提請討論。	各單位	遵照指示辦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續列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列管
2	為確保政府採購品質，請落實政府採購法第 101 條規定之審查作業案，提請討論。	各單位	遵照指示辦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續列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列管
3	請轉知同仁確實遵守「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案規範」及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」，落實「公務員登錄請託關說」等廉能規範案，提請討論。	各單位	遵照指示辦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續列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列管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政風室報告：

案由：專題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適用流程。

主席裁示：請各單位依規定辦理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請注意自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，應禁止政黨、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各單位依規定辦理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感謝各課室的參與，針對所通過提案及工作，請相關課室配合協助辦理。

柒、散會